

城市規劃條例(第 131 章)

規劃許可申請

依據《城市規劃條例》(下稱「條例」)第 16(2D)條,以下附表所載根據條例第 16(1)條提出的規劃申請,現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供公眾查閱—

- (i) 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7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 1 號沙田政府合署 14 樓規劃資料查詢處。

按照條例第 16(2F)條,任何人可就有關申請向城市規劃委員會(下稱「委員會」)提出意見。意見須述明該意見所關乎的申請編號。意見須不遲於附表指定的日期,以專人送遞、郵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傳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電郵(tpbpd@pland.gov.hk)或透過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送交委員會秘書。

任何打算提出意見的人宜詳閱「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公布修訂圖則申請、規劃許可申請及覆核申請以及就各類申請提交意見」。有關指引可於上述地點,以及委員會的秘書處(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索取,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下載。

按照條例第 16(2I)條,任何向委員會提出的意見,會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上述地點(i)及(ii)供公眾查閱,直至委員會根據第 16(3)條就有關的申請作出考慮為止。

有關申請的摘要(包括位置圖),可於上述地點、委員會的秘書處,以及委員會的網頁瀏覽。

委員會考慮申請的暫定會議日期已上載於委員會的網頁(<http://www.info.gov.hk/tpb/>)。考慮規劃申請而舉行的會議(進行商議的部分除外),會向公眾開放。如欲觀看會議,請最遲在會議日期的一天前以電話(2231 5061)、傳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或電郵(tpbpd@pland.gov.hk)向委員會秘書處預留座位。座位會按先到先得的原則分配。

供委員會在考慮申請時參閱的文件,會在發送給委員會委員後存放於規劃署的規劃資料查詢處(查詢熱線 2231 5000)、於會議前上載至委員會網頁,以及在會議當日存放於會議轉播室,以供公眾查閱。

在委員會考慮申請後,可致電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詢有關決定,或是在會議結束後,在委員會的網頁上查閱決定摘要。

個人資料的聲明

委員會就每份意見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以下用途:

- (a) 處理有關申請,包括公布意見供公眾查閱,同時公布「提意見人」的姓名供公眾查閱;以及
- (b) 方便「提意見人」與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

附表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HSK/420	新界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 125 約地段第 1842 號(部分)、第 1844 號(部分)、第 1845 號(部分)、第 1846 號(部分)及第 1849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回收中心(金屬)(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15 日
A/KC/499	葵涌新葵街	擬議略為放寬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以作准許的公營房屋發展	2022 年 11 月 15 日
A/TM-LTY Y/441	新界屯門順達街丈量約份第 124 約地段第 3659 號 B 分段第 3 小分段餘段及第 3676 號餘段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 (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15 日
A/YL/296	新界元朗鳳翔路 2-6 號交通廣場地下 (部分) 及 M 樓 (元朗市地段第 348 號)	擬議食肆、商店及服務行業及學校 (補習學校)	2022 年 11 月 15 日
A/YL-HTF/1142	新界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 128 約地段第 182 號 A 分段餘段、第 185 號 A 分段、第 185 號 B 分段和第 185 號 C 分段及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五金和塑膠回收中心 (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15 日
A/YL-PH/932	元朗八鄉丈量約份第 111 約地段第 9 號 (部分) 及第 10 號 (部分)	臨時露天存放車輛及景觀植物材料 (為期 3 年) 的規劃許可續期	2022 年 11 月 15 日
A/YL-TT/576	新界元朗崇正新村前永安學校丈量約份第 116 約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住宿機構 (過渡性房屋) 連附屬設施 (為期 7 年) 及挖土工程	2022 年 11 月 15 日
A/NE-KTS/517	上水古洞南金錢路丈量約份第 92 約地段第 2219 號(部分)及第 2220 號(部分)	臨時貨倉 (危險品倉庫除外) 連附屬辦公室 (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2 日
A/ST/1010	新界沙田火炭坳背灣街 2-12 號威力工業中心地下低層 B3 舖(部份)	商店及服務行業 (快餐店)	2022 年 11 月 22 日
A/TM-LTY Y/442	新界屯門藍地福亨村丈量約份第 130 約地段第 827 號餘段 (部分)	臨時公眾停車場 (只限私家車) (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2 日
A/YL-HTF/1143	新界元朗丈量約份第 128 約地段第 335 號 B 分段及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 (植物陳列室) 及植物苗圃連附屬設施 (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2 日
A/HSK/421	新界元朗厦村丈量約份第 125 約地段第 1816 號、第 1817 號、第 1818 號、第 1819 號(部分)、第 1820 號、第 1821 號、第 1822 號、第 1823 號、第 1824 號 B 分段餘段(部分)及第 1825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露天存放貨櫃連附屬物流用途、汽車維修工場、修理貨櫃工場及停泊貨櫃拖頭用途 (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A/NE-TKL/710	新界打鼓嶺丈量約份第 83 約地段第 506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臨時貨物裝卸及貨運設施 (物流中心) (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A/NE-TKLN/49	新界香園圍丈量約份第 78 約地段第 955 號	擬議臨時動物寄養所 (犬舍) (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申請編號	地點	申請用途	就申請提出意見的期限
A/TM-LTYT/443	新界屯門丈量約份第 130 約地段第 1184 號（部分）及第 1186 號（部分）	擬議臨時商店及服務業（建築材料）連附屬辦公室（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A/TM-LTYT/444	新界屯門丈量約份第 130 約地段第 1186 號（部分）	臨時貨物裝卸及貨運設施連附屬辦公室（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A/YL/297	新界元朗鳳攸南街 9 號好順利大廈地下（部分）及一樓（部分）	擬議宗教機構連附屬商店及服務行業、食肆及辦公室	2022 年 11 月 29 日
A/YL/298	新界元朗元龍街元朗市地段第 504 號、丈量約份第 116 約地段第 461 號餘段、第 462 號 B 分段、第 463 號 B 分段、第 464 號餘段及第 495 號餘段和毗連政府土地	擬議綜合住宅、商業及社會福利設施發展，並略為放寬第三期發展的地積比率限制以作擬議資助出售房屋及社會福利設施（修訂已核准的總綱發展藍圖）	2022 年 11 月 29 日
A/YL-NSW/305	新界元朗壘圍丈量約份第 104 約地段第 3671 號 A 分段、第 3672 號 A 分段、第 3673 號 A 分段及第 3674 號餘段	擬議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 5 年）和相關填土及挖土工程	2022 年 11 月 29 日
A/YL-NTM/450	元朗牛潭尾丈量約份第 105 約地段第 1392 號餘段（部份）、第 1395 號餘段、第 1396 號、第 1397 號餘段（部份）及第 1401 號（部份）和毗連政府土地	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園藝及建築材料銷售）（為期 5 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A/YL-TT/577	新界元朗大棠丈量約份第 118 約地段第 1444 號及第 1445 號餘段	擬議臨時動物寄養所（為期 3 年）	2022 年 11 月 29 日

2022 年 11 月 8 日

城市規劃委員會